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0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进行内部调整暨实际控制人减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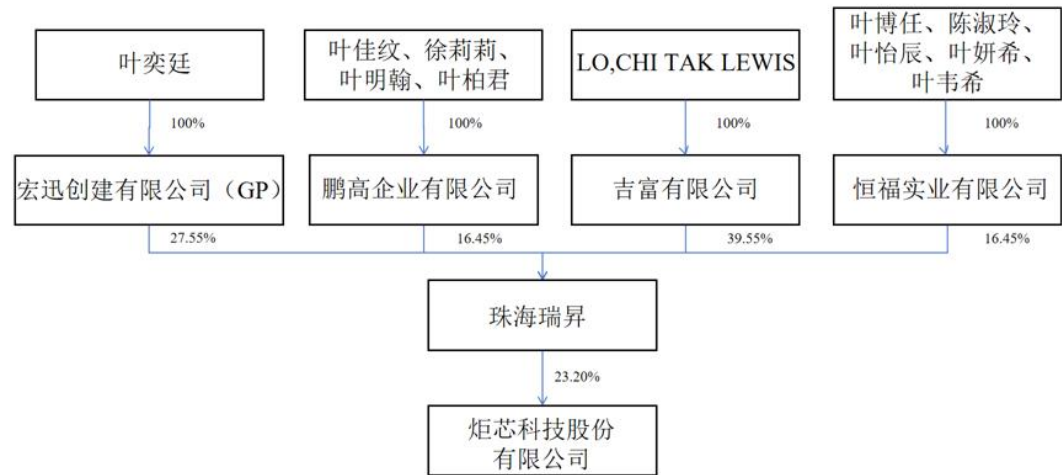
一、公司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变动拟进行内部调整的基本情况

珠海瑞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叶佳纹、徐莉莉、叶明翰、叶柏君、叶博任、陈淑玲、叶怡辰、叶妍希、叶韦希、叶奕廷及 LO, CHI TAK LEWIS 共同控制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进一步集中实际控制人投票权和决策权，叶奕廷女士拟通过宏迅创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迅创建”）与叶佳纹先生及其妻子徐莉莉女士、子女叶明翰先生及叶柏君女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叶佳纹先生及其妻子徐莉莉女士、子女叶明翰先生及叶柏君女士将其持有的鹏高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高企业”）100%股权转让给宏迅创建。转让完成后，叶奕廷女士通过宏迅创建将持有鹏高企业 100%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股权从 6.39% 增加至 10.21%。本次权益变动后，叶佳纹先生及其妻子徐莉莉女士、子女叶明翰先生及叶柏君女士将不再持有鹏高企业的股权，不再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叶氏家族（叶佳纹、徐莉莉、叶明翰、叶柏君、叶博任、陈淑玲、叶怡辰、叶妍希、叶韦希、叶奕廷）及 LO, CHI TAK LEWIS 变更为叶氏家族（叶奕廷、叶博任、陈淑玲、叶怡辰、叶妍希、叶韦希）及 LO, CHI TAK LEWIS。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拟进行内部调整暨实际控制人减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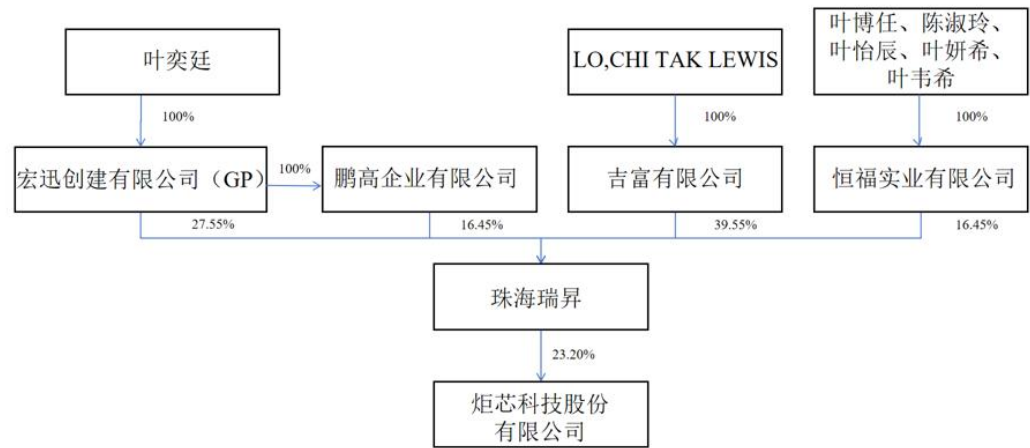
二、协议转让签署前后持股情况

宏迅创建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与叶佳纹先生、徐莉莉女士、叶明翰先生、叶柏君女士签署完成《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份转让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动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二）本次变动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三、《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署方

出让方：叶佳纹（“甲方 1”）、徐莉莉（“甲方 2”）、叶明翰（“甲方 3”）、叶柏君（“甲方 4”）（合称“甲方”）

受让方：宏迅创建有限公司（“乙方”）

（二）本次标的股权转让

1、甲方将其持有鹏高企业的 100%股权（“标的股权”）转让给乙方。

2、乙方以美元现金转账方式支付股权价款至甲方届时书面确认的 GOLDENVIEW GROUP HOLDINGS LTD.公司账户。每方各自承担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税款。

3、附属于标的股权的其他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表决权、剩余财产分配权等）随标的股权的转让而转让。

4、甲方应当在本协议生效后 10 日内，配合乙方及鹏高企业办理完成股东变更相关手续。

5、乙方应当在鹏高企业股东变更手续完成后二年内，支付股权转让款。

四、所涉后续事项

（一）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

（二）本次控股股东上层股东之间签署转让协议是实际控制人家族内部的股权结构调整行为，珠海瑞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